

谋杀专门店

译林出版社

葛蕾丝命案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美国]范达因 著 陈雅玲 译



葛蕾丝 命案

[美国]范达因 著 陈雅玲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葛蕾丝命案 / (美) 范达因 (Van Dine, S. S.) 著; 陈雅玲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4. 5
(谋杀专门店)
书名原文: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ISBN 7-80657-731-9

I. 葛... II. ①范... ②陈... III. 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15296 号

台北远流出版公司授权

书 名	葛蕾丝命案
作 者	[美国] S. S. 范达因
译 者	陈雅玲
责任编辑	薛 飞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 (邮编 210009)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麦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5.5
插 页	2
字 数	104 千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731-9/I·524
定 价	12.8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谋杀专门店之乐

编辑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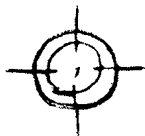
关于本类型小说的阅读之乐，小说家毛姆说得最透彻也最坦白：

“当你感冒卧床，头昏脑涨，此刻你并不想要伟大的文学作品；你宁愿冰袋敷额，热水浸脚，两三本侦探小说，伴你度过病榻时光。”

是呀，即使文豪如毛姆者，也知道当我们困顿病累之际，我们并不想探寻人生真义，只想找一位言谈有趣的好友，讲些奇情刺激的故事来听——在中国，这是说部俗讲文学的传统；在西方，这正是类型大众小说的社会史。

大史学家陈寅恪，晚年受政治迫害又兼衰体病目，也自称：“废书不观，惟听说小说消日。”他甚至自嘲说：“聊作无益之事，以遣有涯之生。”可见通俗小说不唱高调，在最艰困的时刻，坚贞做我们的朋友，努力谋我们的欢乐，这是中外皆然的事。

然而在类型小说中，起源于英、法两种语言的“侦探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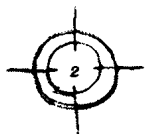


说”不仅历史悠久,更是人才辈出,杰作纷呈,虽为小道而不可小觑。如果我们以爱伦坡的作品为起点,侦探小说的传承已有一百五十年。就连作品中的人物角色如福尔摩斯、布朗神父、神探白罗、马格雷探长等,也都是深入人心,早已成为日常语汇的一部分。

为什么人们如此嗜读侦探小说?为什么人们深爱这种“几具尸体,一个神秘的凶手与一位智解谜云的神探”的故事?也许我们得用几个学科才能穷尽其中的奥秘。但是,正因为百年来无数读者的热烈拥戴,作家们的前仆后继,才造就了西方类型小说中一个重大而丰富的文学娱乐遗产。

“谋杀专门店”这部丛书,就是想从“侦探推理与犯罪解谜”的一百五十年小说传统里,精选细译其中经典,注入华文读书界之中,向往能将名家与杰作再让读者认识。

读书的前因当然是为了寻找一位言谈有趣的朋友,希望“读小说”仍然可以在当今之世维持一个古典娱乐的格局。“推理小说”由于百年来一流心智的投入,它的意义早已不止如此;不管是作为“解密破案”的心智游戏,还是作为“社会控诉”的浮世观察,“犯罪与推理”都有很大的成就,如今我们把这些经典的“密室谋杀”纳于一门专门店中,但愿能给读者多一点阅读的乐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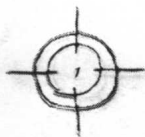


《葛蕾丝命案》导读

·神秘的范达因先生

1926年，一部石破天惊的侦探小说《班森命案》在美国出版，书中出现了一位无所不知的艺术收藏家、业余贵族神探费洛·范斯，他受欢迎的程度即将打破美国历史的任何记录，而他未来的十年也即将在推理小说文坛上大显身手。这是一部开启了美国推理小说第一个黄金时期的划时代作品，使推理小说不再让英国人专美于前，小说的作者署名为范达因(S.S.Van Dine)，但，没有人知道这位作者究竟是谁。

出版这部小说的出版社的编辑，应要求保持了作者不让人知的秘密身份。第二部小说《金丝雀命案》甫出版，立刻跻身畅销书之林。十年之内它售出了一百万册，打破当时美国推理小说销售的记录；不久之后，范达因的第三本小说《格林家命案》出版，销售再度破百万册，成为美国出版史上最受欢迎的作家。这位美国作家打破了当时英国推理小说家的垄断，提高了推理小说全新的文学水平，更带来全新而层次多元的读者群，给后来的美国推理小说家铺好了革命的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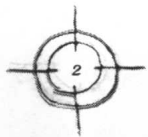
但这位作家在真实生活中究竟是谁，仍然不为公众所知，仍然是那位“神秘的范达因先生”。

在出版社的促销点子之下，一位纽约的文学编辑被指派来查出范达因的真实身份；经过一番明查暗访，这位编辑宣布作者应该是著名的犯罪学家艾德蒙·皮尔森，他没有猜对，却把对范达因身份之谜的好奇带到了最高峰。

就像推理小说中的真相最后一定要揭露一样，范达因的神秘身份也终于真相大白。一位昔日的同事疑心范达因是他所猜测的人，他请出版社转达一封信给这位神秘的作者，得到这位作者的回信；同时他又写给他猜想的朋友，假意请教一个问题，也得到回信。从信纸和打字机的痕迹，他证明这两个身份是同一个人：大名鼎鼎的艺术评论家维勒·亨廷顿·莱特。从此，“神秘的范达因先生”案件就侦破了。

莱特是一位纽约圈内知名的艺术评论家，二十五岁就出任当时极具分量的艺术杂志《巧置》的总编辑，而且一做长达十四年，对前卫艺术的评介有决定性的影响。1923年，他因为神经衰弱而住院，医生不让他读太耗费精神的严肃书籍，只同意他读消遣娱乐的推理小说；两年住院期间他读破两千本推理小说，动了写作的念头。（他后来承认，另一个写作动机是想偿还住院时积欠的庞大债务。）

出院之后，他带了三本书的写作大纲找到编辑，出版社对这位奇特的艺术收藏家兼侦探的构想很感兴趣，同意支付三千元的预付版税（这比莱特前五年所赚的钱还多）；也许当时作者与出版者都并不知道，一个前所未有的美国推理小说新时代就要诞生了。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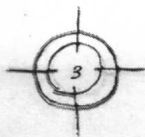
葛蕾丝命案

·解谜的葛蕾丝命案

范达因所创造的新神探费洛·范斯,从某个角度看,是莱特自己的理想化身。范斯不是那种追求正义的尖兵,或者胸怀悲悯的智者,而是一个尖酸刻薄、愤世嫉俗的美学家与收藏家,偶尔也是位理财专家;在不办案的时候,他在拍卖会上买塞尚的画,到卡内基厅听演奏会,阅读佛洛伊德与史宾格勒,抽空还翻译法国大画家德拉克洛瓦的日记。在知识上,这位侦探是个强者,流露着尼采的影响;在生活上,这位侦探又有一种颓废的气质,看得出有着王尔德的影子。(莱特曾写过研究尼采的专著,一生又服膺王尔德,在费洛·范斯身上,我们倒是都看见了。)

当然范斯不是一种写实的创造,他也有很多欲望的投射。譬如范斯极端的知性追求,没有妻子情侣的纠缠,言谈的高度修饰及其文雅的语汇,这都不是真实的人生,而他毋须工作就能享受的奢华生活,像在曼哈顿的豪华公寓,室内陈设雷诺瓦、毕加索的画以及中国的陶瓷,加上一批丰富的神秘学藏书,当然更是当时负债累累的莱特做不到而梦想拥有的情境。费洛·范斯的巨大财富是怎么来的?按书中的说法,是他的“阿嘉莎婶婶”留给他的遗产,在这里,范达因把大西洋对岸的“谋杀皇后”结结实实幽了一默。

范斯的角色的确是一种高水准的创造,他的出现把侦探小说带到另一个高雅的层面;不像福尔摩斯只了解犯罪,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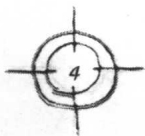


艺术与人世一无所知，这位范斯对艺术史的了解极为深厚。他的“办案方法”也与福尔摩斯式的逻辑演绎不同，通常他从犯罪细节与犯罪环境中归纳出犯罪者的特性，再寻找与此特性相同的人。在《班森命案》中，作者借侦探之口说：“惟一真正的线索，是心理的，而不是物质的。”这就说明了范斯的办案特色。范达因在另一篇论及范斯的“犯罪美学”的文章中，把艺术品鉴定和犯罪做了比较，他举例说法国风景画家柯洛一生的画作无标题、无日期，也无署名，但在经过训练的欣赏者眼中，他的画作不可能错认；侦查案情也是如此，案子本身就有很多迹象，足以指出“作者”是谁。

范达因的艺术修养与博学，带给美国侦探小说全新的养分，也带给读者全新的刺激，重新激起美国大众对此类型的热情，也刺激了新的作家再度投入推理小说的创作，产生了一整个时代的新作家，受范达因影响最深的艾勒里·昆恩应该是最好的例子。

范达因来自上层文化，却投身大众文化的创作，他的背景使他深知自己的局限。他不像福尔摩斯的作者柯南道尔那样，一生为别人没把他视为伟大的文学家而受折磨。他曾经写文章说，流行歌曲的成就和华格纳的歌剧是不一样的，没办法相提并论；他更指出，推理小说不是真正的“文学”，而是一个“谜题”，推理小说家不必为缺乏深度的角色刻画或合理的社会背景烦恼，要紧的是你是否提出一个有意思的“谜题”。

范达因紧守这个分寸，他一生的十二本小说中，每本都以“某某命案”命名，小说的第一章大多明白提出案子，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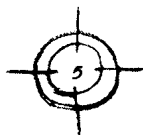


The Gracie Allan Murder Case

葛蕾丝命案

的各章则致力于解决谜题。他早年的作品《金丝雀命案》，最能显示他严谨的布局与解谜的特质；而他死前一年的作品《葛蕾丝命案》，已经出现变化的征兆，解谜不再是惟一的关注，其中书里头那位说话像哲学家的流氓欧文最可注意。

范达因开启了美国推理小说的一个时代，但这个时代并不是人人满意。远在范达因出版第一本书时，就有一位名不见经传的年轻批评家为文指出，书中核心人物范斯毫无真实性，说起话来“像是高中女生背诵字典里抄来的怪字怪词”；这位口出狂言目无余子的年轻批评家，后来在推理小说史上为人所知的名字叫做达许·汉密特。



1 秃鹰越狱

◆5月17日 星期五 晚上八点

费洛·范斯处理过的案子不计其数，奇怪的是，他特别偏爱葛蕾丝·艾伦那桩谋杀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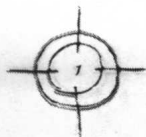
那件案子跟其他案件比起来，或许显得平淡无奇——虽然再仔细想想，却让人无法确定它是否如外表显现的一样单纯——但它始终带给我一种不祥的感觉，而它的过程（就我现在回想起来），虽然带有幽默的意味，但实际上却充满了戏剧性和邪恶的性质。

我常问范斯为什么特别看重这个案子。他总是简洁又轻快地回答我说，因为它是约翰·FX·马克翰检察官委托他调查的几个案件中，最令他受挫的案件之一。

“不——噢，不，范（即范达因，范斯的友人、助理，故事的叙述人），难道你不知道，它一点都不能算是我的案子吗？”范斯懒洋洋地说。

那是一个离那次事件已有好一段日子的冬日午后，我们坐在他家的火炉前闲聊。

“说实在的，我没有资格居功，要不是那个迷人的葛蕾丝



小姐总是适时出现，我那时还真会束手无策呢！要是你想把它写下来，务必把功劳归给那位有资格的人儿……真是一位令人惊叹的女孩！要是宙斯奥林匹亚家族的女神们看见葛蕾丝怎样锲而不舍追踪那些置身香雾中的罪犯，相信她们也会自叹弗如，不好意思再迫害老普利亚摩斯和阿伽门农了（以上两者均为希腊神话中的城邦国王）。多令人惊讶的人儿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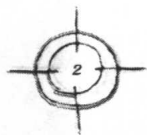
这个案子就很多方面而言都令人难以置信，不仅异于寻常而且难以预测。整个案情可说是浸淫在香水神秘迷人的气氛中，又有算命仙和占卜人的魔力介入，当中还发生一些韵事，为它增添了一丝浪漫色彩。

当时正是春天，正确来说是5月17日，气候就跟往常一般温和。那时范斯、马克翰还有我，坐在贝坞乡村俱乐部一个可以俯瞰哈得逊河的宽广阳台上。用完晚餐之后，我们三个人便坐在那里闲聊，享受饭后轻松愉快、不受罪犯问题干扰的时光。毕竟这几年以来，我们的话题总是围绕着这些恶事打转。

但是我们没有料到，就在这安宁的片刻，丑陋的犯罪天使已在阴谋潜入，他们悄没声息的阴影正朝我们逼近。

就在我们用罢晚餐，正啜饮着沙特勒兹酒时，海司警官脸带忧郁且困惑地出现在主餐室通往阳台的门口，快步走向我们的桌前。

“哈罗，范斯先生，”他的声调很急促，“叨扰了，长官。很抱歉打扰你们，但是这个消息是在您离开一个小时之后送到办公室的。既然知道您在这里，所以我想最好尽快送来给您。”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葛蕾丝命案

说完他就从口袋里拿出一张折叠起来的黄色纸片，把它打开后郑重地放在检察官面前。

马克翰仔细读了一遍，然后耸耸肩，把它递还给海司。

“我实在不懂，”他语调不带感情地说，“这种芝麻小事，有什么好劳驾你跑一趟的？”

海司的脸气得涨红了。

“什么？长官，是那个家伙耶，那个威胁要杀了你的人！”

“这点我很清楚。”马克翰冷淡地说，接着又用比较温和的语气说，“坐下来吧，警官。暂时忘掉你的职务，过来喝一杯你最喜爱的威士忌。”

等海司警官在椅子上坐好之后，马克翰才继续把刚刚没讲完的话说完。

“你不可能期待我在这么晚的时候，还去理会以前被我捉过的那些罪犯发神经的叫嚣。”

“可是长官，那个家伙可是条恶棍，而且他铁定不会轻易忘掉旧恨，原谅那些得罪过他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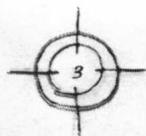
“不管是啥事，”马克翰毫不在意地笑着，“最早也是明天才发生，明天他才可能抵达纽约。”

听到海司和马克翰的对话，范斯好奇地扬起眉毛。

“我说马克翰，依我看来，你的护卫警官很担心你的寿命会不幸缩短，而你对他过分的担忧却很不耐烦。”

“天哪！范斯先生，我不是担心，”海司插嘴进来，“我只是在考虑你说的那种可能性而已。”

“对，对，我知道。”范斯微笑，“总是那么小心翼翼，所谓未雨绸缪，真是勇敢又令人激赏。但你是什么时候开始产生



疑虑的？”

“真抱歉，范斯先生。”马克翰因没有向他解释这件事而道歉。“真的不是什么大事，只不过是张电报，报告在诺曼尼加（位于纽约西陲的州立监狱）发生了一桩犯人越狱的寻常事件罢了。三个犯人不耐长期监禁而上演《出埃及记》，其中两个人被守卫当场击毙……”

“我才不管那两个被射死的家伙，”海司突然插嘴，“我担心的是安全逃脱的那个。他让我想到就——”

“警官，那个让你担忧害怕的家伙是何许人？”

“秃鹰邦尼！”海司以一种通俗剧的夸张语气低声说。

“噢！”范斯微笑，“原来是只鸟——北方狂鹰。或许他现在正在自由地飞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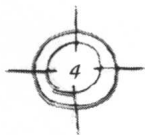
“范斯先生，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情。”海司变得更认真了。“秃鹰邦尼的真名是邦尼·帕里兹——虽然外表看来是个无害、脸蛋漂亮的男孩，实际上却是个冷酷无比的家伙。才出来混了几年，就到处夸耀他是社会第一号公敌。他就是那种货色！现在他虽然有一点改变，不过冷酷、卑鄙依旧，还是个愚蠢又无聊的鼠辈——”

“老鼠？秃鹰？我说警官啊，你的自然史读得不太好吧？”

“三年前，”海司继续顽固地说下去，“马克翰先生把他送进监狱坐二十年的牢，然而就在今天下午，他越狱了。这下可好了，不是吗？”

“但是，”范斯提醒他，“以前有过的一些不假外出者最后都被请回去了呀。”

“的确都回去了。”海司又喝了一杯威士忌，享受他职务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葛蕾丝命案

外的休闲。“但是你一定没有听说当年这个家伙在法庭上嚷些什么吧？就在法官要判他监禁二十年时，他打碎了手铐，指着马克翰先生大声发下重誓，说他这辈子最后要做的一件事，就是回来杀了他报仇！当时他那激动、发怒的样子可怕极了，要动用两个警卫才能把他拖出法庭。在一般情况下，受威胁的都是法官，这个人却盯上了检察官，看来他比较懂得个中道理。”

范斯缓缓地点头：

“是的，没错，没错，我懂你的意思了，警官，他的确与众不同，而这也加重了他的危险性。”

“我今晚之所以来这里，”海司继续说，“是要告诉马克翰先生我打算怎么做。要搜捕那只秃鹰，我们自然会先观望一下。他可能会立刻直接跑来这里，也可能往西去达科塔州的巴德兰兹去，如果他有头脑的话。”

“很对，”马克翰插进来补充，“你猜他会往西走大概是对的。这会儿我是绝对不会跑到黑山（位于巴德兰兹北方）去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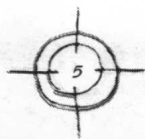
“长官，无论如何，”警官仍然固执地坚持，“我绝对不会让他有侥幸逃走的机会，特别是在我们已掌握了城里他那些党羽的线索之后。”

“警官，你指的是什么线索？”

“马歇，还有他那间多丹尼尔餐厅，邦尼的老相好戴儿玛就在那里驻唱。”

“马歇到底是不是帕里兹的党羽，”马克翰说，“我认为还有商榷的余地。”

“长官，我可不这么想，要是秃鹰潜回纽约，我敢保证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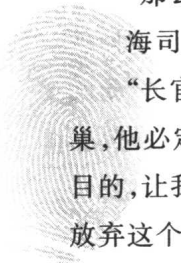


一定会回来向马歇求助。”

马克翰没有再跟他争执下去,他只是说:

“那么警官,你打算怎么逮捕他?”

海司从桌子那端靠过来。



“长官,我是这样推测的:如果秃鹰真的打算回到他的老巢,他必定会做得很漂亮。他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达成目的,让我们措手不及。要是他这几天没有出现,那么我就会放弃这个计划,叫我的人往寻常的路径去追查。但是,从明天一早开始,我会派轩尼斯在多丹尼尔餐厅对面的那栋老房子里待着,眼光对准那道通往马歇私人办公室的小门。另外我还派博克和史尼金跟轩尼斯一块去,以防这只狡猾的大鸟突然现身。”

“警官,你不觉得你有点乐观过头了吗?”范斯问,“三年的牢狱生活可以让一个人的外表改变很多,特别是那个人还很年轻,身体又不挺健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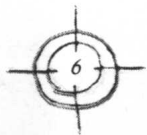
海司对范斯的怀疑报以不耐烦的手势。

“我信任轩尼斯,他眼力绝佳。”

“噢,我不是怀疑轩尼斯的眼力,”范斯向他保证,“我只是大胆推测你那只爱好自由的秃鹰不会笨到从正前方走进马歇的办公室。我亲爱的警官,帕里兹或许觉得从后门偷偷溜进去比较聪明些。”

“根本没有后门,”海司解释,“也没有侧门。这个极为隐秘的房间,只有一个通道可以通到街上。这就是那位马歇光明磊落的设计,有谁进去,都能看得一清二楚。”

“这间密室是一间独栋建筑吗?”范斯问,“还是跟餐厅连



The Gracie Allen Murder Case

葛蕾丝命案

在一块?我不太记得了。”

“没有连在一起。要是你不特别注意,你还真不会发现有这样一个房间。它就像一间位于末端被建筑物从角落边切下来的房间——就如大公寓切出一块地盖小医院、小店铺那样。如果你想找马歇,在那里准找得到。那地方就跟处女的房子一样洁净无邪。”海司一边说,一边用郑重的眼神环视着我们。“但是,不时有各路人马在那间小房间出入。如果我能在哪里装一副窃听器,恐怕检察官的办公室就要开始忙着接下许多黑社会的审判案件。”他稍停了一下,眼睛瞄瞄马克翰,“你觉得我明天的行动怎样?”

“没什么不好,”马克翰不怎么热心地回答,“不过我还是觉得这么做只是浪费时间和人力。”

“或许如此,”海司把他的威士忌喝完,“但我还是相信我的预感。”

范斯放下酒杯,眼中出现古怪的眼神。

“我说啊,马克翰,”他懒洋洋地说,“不管结果如何,的确都是浪费时间和人力。看看你那宝贵的法律,还有那种谨慎过度的方法!看你们这些索伦(公元前6世纪,雅典著名的立法家)把一些再简单不过的事弄得多复杂!就算那只有个歌剧名字的红尾老鹰出现在他老朽的巢,而且落入警官布下的天罗地网中,只怕你也只能仁慈地对待他,还得委婉地说:‘一切遵照法律行事。’你这样只是宠坏他而已。你用尽各种可能的方法把他好端端地送回牢里,而他却可能轰掉好几个警察同仁的脑袋。然后你让他在那边吃饱睡暖,再用高级轿车载他穿过城,舒舒服服地返回诺曼尼加。亲爱的老朋友,你

